

证券代码：831870

证券简称：欧森纳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烟台欧森纳地源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主要是购买原材料,包括蒸发器、冷凝器、油分离器等、接受安装服务。	10,000,000	1,954,005.33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主要是销售空调及末端材料安装、提供租赁	4,368,000	928,298.63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董事及股东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个人信用担保及向关联公司借款等	4,000,000	6,051,121.39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	18,368,000	8,933,425.35	-

（二）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关联方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00	销售商品	销售空调产品
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00	接受安装服务	产品末端安装及其他工程劳务
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200	提供资金	借款
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600	采购原材料	采购蒸发器、冷凝器、油分离器
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00	销售原材料	销售原材料
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6.8	提供租赁	房租
烟台欧森纳思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出资人关联	100	销售产品、安装	销售产品、安装
烟台欧森纳思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出资人关联	300	接受安装服务	产品末端安装及其他工程劳务
山东欧森纳清洁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00	销售商品	销售空调产品
山东欧森纳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0	提供资金	借款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关于与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韦万

富、韦万财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该议案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公司章程》执行表决权回避制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与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韦万富、王军舰、韦万财、李程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参与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与烟台欧森纳思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韦万富、王军舰、韦万财、李程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参与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与山东欧森纳清洁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韦万富、王军舰、韦万财、李程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参与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预计向控股股东山东欧森纳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关联董事韦万富、韦万财、王军舰、李程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参与表决的董事不足全体董事的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1、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按市场价格定价。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1、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上述与实际控制人、股东的贷款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1) 预计2024 年与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金额为100 万元，主要是销售空调产品;(2) 预计2024年与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金额为100 万元,主要是公司接受对方提供安装劳务；(3)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周转需求，公司预计2024年向吉林远通路桥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200 万元，按银行同期利率支付利息。

2、（1）预计2024年与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森纳换热科技”）发生金额600万元，主要是购买对方原材料,包括蒸发器、冷凝器、油分离器等;(2) 预计2024年与烟台欧森纳换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森纳换热科技”）发生金额100万元,主要是公司销售给对方原材料100万元;(3) 预计2024年与欧森纳换热科技签订租赁合同,年租金36.8万元，主要是欧森纳换热科技承租烟台欧森纳地源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3、（1）预计2024年与烟台欧森纳思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发生金额为100万元，主要是销售产品及末端安装及工程建设;(2) 预计2024年与烟台欧森纳思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发生金额为300万元，主要是公司接受对方提供安装劳务及工程建设;

4、预计2024年与山东欧森纳清洁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发生金额为100万元，主要是销售空调产品。

5、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周转需求,公司预计2024年向山东欧森纳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200万元，按银行同期利率支付利息。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完成公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必要的。

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烟台欧森纳地源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烟台欧森纳地源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